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FAR EAST HOTELS AND ENTERTAINMEN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7)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世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之董事會（「本公司」及「董事會」）懷著無比沉痛的心情宣佈，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吳永鏗先生（「吳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九日辭世。

吳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盡職盡責地履行其職責，忠實地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和義務，為本公司的決策提供專業意見和建議，有效促進了董事會決策能力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為維護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作出了重大貢獻。董事會對吳先生多年來對本公司的寶貴貢獻表示最崇高的敬意，並向其家人致以深切的慰問。

在吳先生辭世後，董事人數由 7 人減至 6 人，其中包括 2 名執行董事、2 名非執行董事及 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0(1)條所要求的最低人數，且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 3.21 條的要求。本公司將適時委任適當的董事會成員填補空缺，以符合上市規則，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代表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邱達偉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邱達偉先生及邱詠雅小姐；非執行董事邱裘錦蘭女士及邱華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偉石先生及吳志堅先生。